

证券代码：600203

证券简称：福日电子

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14

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进行分红和送股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●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经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5 年母公司净利润为-316,073,534.38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31,847,698.00 元，本期支付股利 11,859,761.64 元，母公司的期末未分配利润为-196,085,598.02 元。2025 年合并报表中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-48,505,653.19 元，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-1,230,112,551.52 元，本期支付股利 11,859,761.64 元，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未分配利润为-1,290,477,966.35 元。

鉴于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，不具备分红条件，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分红和送股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《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（2024-2026 年）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之相关规定，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，且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值，不具备分红条件，公司拟定 2025 年度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公司将持续高度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、资金需求等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，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，积极执行公司利润分配相关制度，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意见

公司于2026年4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（3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）。

审计委员会认为：由于本年度公司不具备分红条件，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本次利润分配的预案，并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6年4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（8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），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和《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（2024-2026年）》利润分配政策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6年4月15日